

一. 引言：

改教家馬丁路德曾說了一個比喻，研究聖經好像採摘蘋果一樣，先搖動整棵樹，成熟的果子會掉到地上(研究整本聖經)。然後爬上樹，搖動每棵樹枝(研究整卷書)，逐一搖動較小的樹枝(研究書中的一章)，最後搖動每個小樹枝(研究段落與句子)。未來三個月介紹不同的方法，屬實一體，是研究書卷的三個步驟。

二. 定義

書卷綜覽式研經法，目的要對聖經中某一卷書有大略的概要，這是「俯瞰」或「遠觀」一卷書，不間斷的把全卷書讀幾次，以了解其中的細節，然後，問一連串背景和內容的問題，並把內容畫成橫面圖表，以對作者的目的、主題和內容，有大略的了解。

三. 研究書卷綜覽式研經法的原因

眾所周知，聖經實在是六十六卷不同的書卷集合而成，每卷書都是獨特的，對我們今天都有很重要的信息。書卷綜覽式研經法就是一種實用的方法，用以掌握一卷書的大概內容。

四. 研究書卷綜覽式研經法幾個步驟

步驟一：讀遍全書。原因研究聖經，連經文本身未曾熟讀，何來研究？以下有些建議：一次讀完一整卷書，可以的話採用不同的譯本，重複多次讀遍全書，先不看任何工具書，務求第一手對該書卷有一初步了解。

步驟二：為讀過的書卷做筆記。用一本記事簿將讀該書卷時一些意念，例如：第一印象是甚麼？有何重要重複出現的字？鑰節是那一節？文章的風格、內容表達的情緒、主題、結構、書中人物等。

步驟三：背景研究。找出該卷書的歷史和地理背景，作者是誰？為何寫該書？何時寫？寫給誰？在整本聖經中有何地位？書中提到那些地點？

步驟四：為書的內容畫一橫面圖。橫面圖就是某書內容的圖解，表達在一、兩張紙上。圖表的價值能幫助你把某卷書內容與大綱，在視覺上描繪出來，使你對全卷書有新的看法。簡單的橫面圖有三部分：全書主要分段、篇章的名稱和段落的名稱。

步驟五：作一試驗性的全書大綱。其中一種方法以大段落作為分段的方法，完成之後與其他參考書大綱作一比較。

步驟六：寫出個人的應用。如何從研究中學到的真理應用在生活中。

參考書目

李察華倫、威廉施爾合著，周健文譯，《得力研經法》，香港浸信會出版社，1983年初版。